

##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盈电子”或者“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15日开市起停牌。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29日开市起复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1年6月11日，公司与孙辉、孙亚峰签署了《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与孙辉、孙亚峰关于江苏朗恩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收购意向协议》（以下简称“《意向协议》”），约定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朗恩斯不低于73.3356%的股份。鉴于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21年6月15日（星期二）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临2021-024）。

####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公司及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前期尽职调查等工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准备相关文件及资料；

2、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与朗恩斯除孙辉、孙亚峰以外的主要股东（以下简称“少数股东”）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进行了多次沟通和洽谈，了解其参与本次交易的意向和诉求；

3、公司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与有关各方进行商讨、论证，与全体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和协议条款进行了持续的沟通、谈判工作；

4、公司按照相关监管规定，认真做好保密工作，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并编制了交易进程备忘录，与相关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

本次交易具体推进进程和工作开展情况如下表：

时间	阶段	参与机构	沟通内容及推进情况
2021.4.10	初步接洽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孙辉	初步了解标的公司基本情况并就潜在合作方式进行初步沟通
2021.5.17	商议筹划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孙辉	进一步了解标的公司业务情况、实控人的诉求，就未来的合作模式进行初步沟通
2021.6.3	商议筹划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孙辉、中介机构	就交易方案进行初步沟通
2021.6.10	商议筹划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孙辉、中介机构	1、与标的公司沟通初步交易方案，并签署相关意向性协议； 2、各中介机构陆续签署保密协议
2021.6.11	提交停牌申请	上市公司	申请自 2021 年 6 月 15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2021.6.15	项目启动会、尽职调查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孙辉、朗恩斯核心员工、中介机构	1、召开项目启动会，就项目方案和具体执行安排进行沟通和交流； 2、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开展现场尽调； 3、对交易协议进行初步沟通
2021.6.16-2021.6.24	磋商谈判、尽职调查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朗恩斯核心员工	1、启动标的公司少数股东的初步洽谈； 2、公司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与有关各方进行持续的商讨、论证； 3、各中介机构持续开展尽调工作并准备重组预案相关的文件
2021.6.24	磋商谈判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中介机构	就本次交易方案进一步谈判，沟通重组预案相关交易协议中的若干核心条款

2021.6.28	磋商谈判、 签署终止协议	上市公司、朗恩斯股东、中介机构	1、就本次交易方案进一步谈判，部分核心条款未达成一致； 2、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应签署了终止协议，并拟于2021年6月29日开市起复牌
-----------	-----------------	-----------------	--

###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进行了积极磋商，反复探讨、沟通和谈判。由于未能与部分交易对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安排、业绩对赌安排、预估作价等核心条款达成一致意见，并综合考虑标的公司的资金情况，如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将面临较大不确定性。经认真研究相关各方意见并与交易相关方协商一致，为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交易相关方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与孙辉、孙亚峰签署《意向协议之终止协议》，各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处于筹划阶段，交易相关方均未就具体方案最终达成实质性协议，交易各方对终止本次交易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终止筹划本次重大重组事项系经公司审慎研究后决定，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股票复牌安排及承诺事项

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21年6月29日开市起复牌。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相关业务指引的要求，公司承诺：自发布本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六、其他事项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9日